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5-070

## 关于公司拟搭建200亿元金融平台的补充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28日,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审议公司拟搭建不超过200亿元医疗金融平台的议案,现根据上述议案补充公告如下:

1.公司预计在未来三个月内将与金融机构合作成立规模总计80-100亿元的金融产品,用于收购三甲医院应收账款债权,合作成立医疗供应链金融、信托计划、有限合伙企业等,其中公司在该等金融产品中的投资规模预计不超过200亿元的金融产品。公司管理层为降低资产负债率,扩

大投资收益,在确保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探索寻求新的金融模式与现有业务,为医疗产业的投资与发展战略提供更多的资金支持,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上述金融业务拟成为公司未来常规业务,为简化审批流程,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对授权事项进行决策。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好想你

公告编号:2015-091

证券代码:112204

证券简称:14好想债

##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7日起停牌。同日披露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并于2015年9月24日、2015年10月8日、2015年10月15日、2015年10月22日、2015年10月29日、2015年11月5日、2015年11月12日、2015年11月19日和2015年11月2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2015-065、2015-067、2015-074、2015-075、2015-076、2015-081、2015-082、2015-084),201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6);2015年12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申请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0)。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交易对方和中介机构等有关各方一直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公司已按相关规则对本次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各中介机构已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公关资料开展了全面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全面完成,相关报告尚待于复核。截至目前,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组涉及的个别条款进行沟通,协商对个别条款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需进行更深入的沟通、协调,目前对于认购额度、认购对象仍需进行更深入的沟通和谈判。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69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2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保证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表决,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21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上海中兵泰君安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2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向军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应收账款业务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产品”),包头晋蒙铁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蒙公司”)拟向军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以内应收账款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军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3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款项保理业务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晋西车轴为提高收回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款项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六、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9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70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姚晓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认真审议、投票表决,全体监事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

1.本次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3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2.本次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款项保理业务的议案,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晋西车轴为提高收回货款、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特申请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15,000万元以内应收款项保理业务。费率按不超过同期银行基准利率加4%手续费计算。

六、审议通过2015年12月18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赞成的3人,反对的0人,弃权的0人。(详见临2015-074公告)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5-071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4号”)以及山西证监局《关于切实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为了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豁免公司控股股东晋西车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关于出让部分土地使用权的承诺事项。

2015年12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李照智、张朝宏、杨万林、孔驯刚、潘平英、张国平对本次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同意豁免公司控股股东晋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关于出让部分土地使用权的承诺事项。

晋西车轴拟将晋西集团部分公司为平台,整合、收购北方锈钢现有的摇枕、侧架等少量铁路产品业务,为解决上述历史遗留问题及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晋西集团于2012年11月26日出具《承诺函》,内容如下:

1.晋西车轴拟将晋西集团部分公司为平台,整合、收购北方锈钢现有的摇枕、侧架等少量铁路产品业务(含与业务有关的资产、资质及人员,以下称“该等业务”),整合、收购完成后,北方锈钢将不再从事铁路产品业务,在前述整合、收购完成且该等业务将不再纳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下,晋西集团同意以书面的形式将其置入晋西车轴。

2.除上述情形外,晋西集团拟将晋西集团所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营经营或通过拥有一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晋西车轴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可能与晋西车轴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及时通知晋西车轴,由其自行决定是否参与、参股或入股该等业务。

晋西集团将承担由此给晋西车轴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公司拟根据股东大会拟同意豁免晋西集团的上述《承诺函》中的第1项承诺。

(二)豁免上述晋西集团拟整合、收购北方锈钢铁路产品业务及将来再注入上市公司

的承诺及其原因

鉴于北方锈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锈钢”)存在摇枕、侧架等少量铁路产品业务,为解决上述历史遗留问题及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晋西集团于2012年11月26日出具《承诺函》,内容如下:

1.晋西车轴拟将晋西集团部分公司为平台,整合、收购北方锈钢现有的摇枕、侧架等少量铁路产品业务(含与业务有关的资产、资质及人员,以下称“该等业务”),整合、收购完成后,北方锈钢将不再从事铁路产品业务,在前述整合、收购完成且该等业务将不再纳入上市公司条件的情况下,晋西集团同意以书面的形式将其置入晋西车轴。

2.除上述情形外,晋西集团拟将晋西集团所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营经营或通过拥有一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晋西车轴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可能与晋西车轴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及时通知晋西车轴,由其自行决定是否参与、参股或入股该等业务。

晋西集团将承担由此给晋西车轴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公司拟根据股东大会拟同意豁免晋西集团的上述《承诺函》中的第1项承诺。

(二)豁免上述